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5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第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毅光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拟提名马毅光、杨召、张玲为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第季度报告的议案》

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保证公司《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其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愿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含），资金可以滚存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 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之内有效，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履行的审议程序：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41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5,3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7.8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602.40 万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450.98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0]3-77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1	华翔精加工智能化扩产升级项目	27,809.03 LINK Excel.Sheet.12 "H:\\ 荣大科技 \\01 项目 \\2019\\04 山西华翔 IPO 项目(蒋玉)\\财务测算 \\2- 华翔后处理项目财务(2 年)xx " 提交表!R9C3 \a \t * MERGEFORMAT	24,450.98
2	华翔精密制造智能化升级项目	9,889.24	2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00.00	10,000.00
总计		47,698.27	36,450.98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建设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含子公司）拟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实施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五）投资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优先用于补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会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但收益情况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除上述风险外，投资风险还包括其他产品发行方提示的认购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募集失败风险、再投资 / 提前终止风险及其他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流动性好、期限短的产品。

2、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针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在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该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监事会意见

2020 年 10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有利于公司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该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华翔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华翔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成毅先生、喻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成毅先生和喻高峰先生将与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附：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喻高峰先生，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西华翔同创铸造有限公司造型车间部长助理、副总经理；华翔有限精密制造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制造中心副总监。

成毅先生，198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成毅先生现任华越资本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华翔有限机加工事业部制造一部部长、机加工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机加工事业部副总经理、制造中心副总监、监事。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0 月 22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9 点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春翔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王春翔、王渊、陆海星、张敏、张杰、翟建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情况：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温平、武世民、孙水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情况：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0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6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已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当时刚刚完成上市发行，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春翔先生、王渊先生、陆海星先生、张敏先生、张杰先生、翟建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温平先生、孙水泉先生、武世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综上，独立董事同意提名王春翔先生、王渊先生、陆海星先生、张敏先生、张杰先生、翟建峰先生为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温平先生、孙水泉先生、武世民先生为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自其收到公司报送的材料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后，未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出异议，公司可以履行决策程序选举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马毅光先生、杨召先生、张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成毅先生、喻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将与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一致。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附：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春翔先生，曾用名王春祥，195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王春翔先生曾任临汾市乡镇企业办公室主任、临汾地区冶金工业供销公司总经理、华翔同创董事长、华翔纬泰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华翔实业董事长兼总经理、广东翔泰董事长兼总经理、承奥商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西纬美董事长；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华翔有限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翔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渊先生，曾用名王铮，198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王渊先生曾任广东威灵市场部经理、美的集团机电事业部营运与战略发展部经理、武汉华翔执行董事、合肥华翔执行董事、华翔同创董事、天津高科执行董事兼经理；现任华翔实业董事、广东翔泰董事、山西省第十三届人大代表、临汾市第四届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翔有限董事，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翔有限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陆海星先生，196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陆海星先生曾任临汾地区冶金工业供销公司副总经理、华翔同创董事、华翔纬泰董事；现任山西君翔董事兼总经理、中山华翔董事长兼总经理、广东翔泰副董事长、山西纬美董事；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华翔有限董事、国内营销总监，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监。

张敏先生，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张敏先生曾任临汾地区机械铸造厂财务专员、临汾地区冶金工业供销公司财务经理、山西经泰董事、华翔互兴董事、华翔同创董事、华翔纬泰监事、华翔实业财务总监；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华翔有限董事、财务负责人，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张杰先生，197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张杰先生曾任临汾地区冶金工业供销公司销售经理、山西经泰董事长、华翔互兴董事长；2011 年 1 月至 2014 年 4 月历任华翔有限重工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担任华翔有限管理运营中心副总监，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管理运营中心副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翟建峰先生，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翟建峰先生曾任山西启益精密机械厂会计、山西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山西晋之源水务有限公司监事、山西交投综改园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山西交投综改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山西交投综改智能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山西省综改示范区智研医药产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山西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投部副部长、山西华润国新交通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山西晋煤交投煤层气利用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温平先生，196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机械铸造研究员。温平先生曾担任天津液压机械集团公司铸造厂厂长助理兼工程师、天津宝利福金属有限公司厂长；现任中国铸造协会常务副会长、北京福沃铸造工程咨询公司总经理、北京中铸世纪展览有限公司董事、中铸云商网络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华铸云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武世民先生，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武世民先生曾任山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教师、山西省财政厅山西会计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山西中元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现任山西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水泉先生，196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孙水泉先生现任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执行主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毅光先生，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永和县交通局办公室主任、临汾地区冶金工业供销公司总经理助理、华翔纬泰董事、合肥华翔监事、天津高科监事；现任山西君翔监事、中山华翔监事、广东翔泰监事；2008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翔有限机加工事业部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机加工事业部总经理、管理运营中心总监、监事会主席。

杨召先生，1981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主管、部长助理、广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专员；现任广州万宝长睿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万宝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广州万宝长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万宝长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万宝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特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河南冰熊专用车辆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华翔有限监事，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张玲女士，196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9 月至今历任山西省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路桥管理部副主任、纪检监察室副主任、科技管理部副部长、部长。

职工监事简历

喻高峰先生，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西华翔同创铸造有限公司造型车间部长助理、副总经理；华翔有限精密制造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制造中心副总监。

成毅先生，198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成毅先生现任华越资本执行事务合伙人；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华翔有限机加工事业部制造一部部长、机加工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机加工事业部副总经理、制造中心副总监、监事。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7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此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41 号）核准，并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37,180 万股增加至 42,500 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7,18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42,500 万元。同时，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情况

公司结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际情况，拟对原《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下述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公司于【7】年【7】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万股，于【7】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20 万股，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万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500 万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7】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42500 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项。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苗圃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16 日

至 2020 年 11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选举王春翔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王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陆海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张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5	选举张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6	选举翟建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温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武世民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孙水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5.01	选举马毅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杨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3	选举张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12	华翔股份	2020/11/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登记地点：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苗圃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 041600；

（三）登记方式：

1、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请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参会请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他人出席的，请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在 2020 年 11 月 13 日 15:00 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证券部送达地址详情如下：

通讯地址：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封请注明“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041600

传真号码：0357-3933636

联系电话：0357-5553369

（四）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敏

联系电话：0357-5553369

联系传真：0357-3933636

电子邮箱：hx.zm@huaxianggroup.cn

联系地址：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甘亭镇华林苗圃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041600

（二）参加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所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华翔集